

##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瑞亨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高纯电子材料生产项目（二期）变更补充设立安全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6-03-24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根据市场前景和公司的发展需求，瑞亨公司拟实施高纯电子材料生产项目（二期），形成年产合成类电子材料 246 吨、乙硼烷混配类电子材料 93.4 吨、磷烷混配类 37.1 吨、砷烷混配类 15.5 吨、物理提纯类电子材料 1800 吨【电子级氟碳气 600 吨、电子级溴化氢（HBr）600 吨、电子级三氯化硼（BCl<sub>3</sub>）600 吨】、氢氧化锌 500 吨，工业级三氯化硼 200 吨、工业级氢溴酸 516 吨的生产能力。</p> <p>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 月完成设立安全评价报告，并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取得了浙江省应急管理厅核发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浙应急危化项目安条审字[2024]8 号）。</p> <p>现企业考虑到市场情况和生产保障问题，拟对该项目电子级一氟甲烷、电子级二氟甲烷和电子级三氟甲烷 3 种产品的生产设备的产能进行重新分配。以上 3 种产品的生产设备原设为每种产品各 1 套，共 3 套，3 套生产设备除规格的大小（即生产能力）不同外，其他的设备材质、安全设施、配套设施等均相同，本次变更内容主要是将电子级一氟甲烷、电子级二氟甲烷和电子级三氟甲烷 3 种产品的生产设备由原每种产品各指定 1 套设备变更为 3 种产品通用 3 套设备，3 种产品的产能和设备的生产能力均不变，仅将各套设备对应的各产品的产能重新分配。该项目的产品以及相应的产能和需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内容均不发生变化。</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董艳伟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汪爱军、董艳伟	
报告审核人	胡小兰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汪爱军、董艳伟、余红光、祝冰星、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汪爱军、余红光、董艳伟、祝冰星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汪爱军、董艳伟
	时间	2026 年 3 月至 2026 年 4 月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 年 4 月	

